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林煜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